

共青团潍坊学院委员会文件

潍院团字〔2021〕6号

关于在全校团员青年中开展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在全校团员青年中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和学校党委的相关要求，结合全校学团工作实际，现将“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二、总体要求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共青团作为党缔造和领导的青年政治组织，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重大责任，作为团员思想武装和团的思想建设的重要内容，作为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的重大契机，全校共青团要紧密结合全校学团工作和团员青年实际，坚持团员自学和支部组织学习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学相结合，坚持学习党史与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贯通，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全面开创学校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新局面贡献青春力量。

党史学习教育贯穿 2021 年全年，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从中央动员大会开始到“七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以全面学习党史为重点，深入了解党的百年奋斗史，深化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从中央庆祝大会到总结大会，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讲话的重大意义、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不断深化对党的历史的系统把握，

明确继承传统、立足当前、开创未来的实践要求。

三、参加对象

全校各级共青团组织、全体共青团员和青年学生

四、主要安排

（一）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1. 开展个人自学。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简史》、《新中国极简史》等相关党史学习资料，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一起学党史”系列网上主题团课、观看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借助团中央推出的党史学习打卡小程序、党史学习网上答题等多种途径，将个人自学贯穿始终。全体党员团干部、保留团籍的学生党员要积极参加学校党委党史学习教育，模范完成各项学习任务，为团员青年作出表率。

2. 组织专题学习。各班级团支部要结合实际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要以支部大会为主要形式，围绕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等专题，开展不少于4次党史学习会，发挥好组织化学习优势。

3. 纳入专题培训。学校统筹建立健全校、院两级团校，各级团组织要依托团校等阵地，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精心安排课程内容，组织好专题培训。要在团干部、学生干部和青年学生骨干教育培训中加大党史学习内容比例，将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

《中国共产党简史》等作为重要培训教材。学校统筹建立健全校、院两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全年贯穿各级“青马工程”的主题主线，引导学员赓续红色血脉、担当时代责任。

4. 推出文化产品。鼓励各级团组织积极制作、推出党史学习主题宣传文化产品，采取青年学生喜爱的青言青语，推出图文、海报、漫画、MV、短视频、Vlog、MG动画等形式丰富的网络学习产品，参与#致敬1921#等网络话题交流，以更具参与感、互动性的学习形式深化对党史内容的了解掌握。

（二）广泛开展宣讲活动

1. 讲好主题团课。建立“校、院、班三级团的书记讲团课”制度，校、院两级专职团干部和辅导员，要在深入自学基础上，向班级团支部团员青年至少讲1次党史主题团课、参加2次班级团支部学习交流；班级团支部书记、副书记要至少讲1次党史主题团课。在“五四”期间、七月上旬、国庆前后等三个重要时间节点，各班级团支部要组织开展3次主题团日活动，教育团员铭记党的关怀、了解发展成就、增强奋斗意识。

2. 开展基层宣讲。线下，组织各类青年宣讲团深入基层，以论坛讲座、访谈沙龙等青年学生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党史宣讲，向团员青年面对面讲好党的故事。线上，组织团员青年积极参加全省“新时代·青年说”主题云宣讲，带动广大青年学生了解党的光辉历史，增进对党的感情和信赖。

3. 组织榜样分享。校级层面，联系对接省市乡村好青年、

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齐鲁最美青年、向上向善好青年等优秀青年代表分享党史故事。院级层面，遴选优秀团员青年和优秀学生，组织开展“身边的榜样”优秀学生事迹报告会，各班级团支部要组织开展“读党史·谈感悟”优秀团员宣讲分享活动。各团总支要发动学生会、学生社团等学生组织，广泛发动所联系的青年学生开展党史学习和交流分享活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增进互动交流，激发思想共鸣，积极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努力奋斗。

（三）融入团内组织生活

1. 召开组织生活会。全校党员团干部，按照学校党委统一要求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刻感悟党的奋斗历程、伟大贡献、初心使命、理论成果、伟大精神、宝贵经验。全体共青团员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团员青年一以贯之的要求和希望，思考新时代的奋斗方向；对照先进党员事迹，思考担负的职责使命；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要用好《团支部工作日志》，在年底开展团员年度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

2. 集中开展入团仪式。“五四”期间，各团总支要按照入团仪式规定，组织新发展团员参加入团仪式，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邀请英雄模范、优秀党员和优秀青年榜样等讲述党史故事、分享奋斗历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初心，教育引导团员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走。

（四）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

1. 结合学团重点工作为青年办实事。深化“希望小屋”儿童关爱行动，鼓励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积极参与“希望小屋”志愿帮扶活动，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贡献青春力量。深化“青鸟计划”，服务大学生就业，开展就业服务季、实习实践季、技能提升季、专题招聘季等主题服务，促进人岗精准对接，优化“青鸟驿站”，逐步形成共建“青鸟计划”校地耦合联动共同体。

2. 开展系列实践教育活动。抓住重要时间节点，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广泛开展讲述党的故事、缅怀革命先烈、寻访红色地标、寻访英雄模范等系列实践活动。在“五四”期间、七月上旬、国庆前后，分别组织开展主题实践教育活动，教育团员铭记党的关怀、了解发展成就、增强奋斗意识。要充分利用潍坊市红色资源丰富的优势，围绕党史重要事件、活动和重要遗址、旧址等，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教育活动。结合庆祝建党百年主题和70周年校庆，统筹开展“三下乡”“返家乡”、团员向社区(村)报到等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

3. 开展形式多样的“爱校荣校”活动。围绕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校各级团组织要积极引导团员青年立足学生本职创新创效创优，以勤奋学习营造良好学风，以严格自律争创优秀宿舍，以团结友爱塑造温馨班集体，以争先创优争创先进团支部，主动将个人成长与学校发展相融合，切实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投身学校高质量发展，切实提升全校共青团服务大局贡献度。

五、工作要求

全校各级团组织要紧密围绕庆祝建党百年和70周年校庆，

与各方面安排的主题宣传教育相结合，动员广大青年学生参与多种形式的党史学习教育，培树爱党意识，厚植爱国情怀。

1. 坚持正确导向。坚持马克思主义历史观，牢牢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和主线、主流和本质，严格以中央精神、权威口径为依据，突出成就教育，突出知史励今，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坚决抵制歪曲和丑化党的历史的错误倾向。

2. 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统筹各项工作。各团总支要认真贯彻学校党委要求，在党总支的领导下，特别是在学生工作负责人的具体领导下，与学工办配合协作，加强对面向本学院团员青年学习教育的统一领导和调度，各辅导员要切实履行指导班级团支部的职责，做好组织动员、过程督导和支持保障，帮助各班级团支部把好方向、解决问题，确保各项要求落实落地。各团总支要按照全校统一部署制定细化方案，抓好落实。要发挥好学生会、学生社团等学生组织作用，广泛发动所联系青年学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各班级团支部要组织全体团员认真参加学习教育，避免流于形式，同时要及时在“智慧团建”系统记录上报学习情况。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纳入2021年全校学生工作、共青团工作和辅导员重点工作考核。

3. 做好宣传报道。要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统领全校学团工作年度宣传工作的主题，组织联系各类媒体认真做好宣传工作，同时积极策划、扩大社会宣传，充分展示学习教育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的重大意义，充分展示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党史、坚定信念、紧跟党走的学习成效，营造浓厚氛围。

4. 务求工作实效。要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关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更好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切实解决青年学生关心关注的现实问题，助力青年学生成长成才，服务新时代学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大局。要及时梳理开展学习教育的情况，及时向学生工作处、校团委报送工作开展情况和学习案例。

学生工作处

联系人：边洪燕（13793655569）

电 话：8785379

邮 箱：wfuxsjy@163.com

校团委

联系人：李静（18353660609）、翟超（17660728638）

电 话：8785701

邮 箱：wfutwzxb@163.com

附件：全校团员青年“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名单

共青团潍坊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

全校团员青年“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组 长：王清明 学校党委副书记

副组长：李学军 学生工作处处长

张晓静 团委书记

成 员：由学生工作处副处长张付功、张增森，团委副书记徐加金和各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张增森、徐加金兼任办公室主任。

(此页无正文)